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 筑 工 程
施 工 许 可 证

(正 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33041120190418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建设单位	嘉兴市教育局		
工程名称	嘉兴技师学院实训楼新建工程（二期）		
建设地址	省嘉兴市南湖区文昌路1848号		
建设规模	7118.43 平方米	合同价格	339.8152 万元
勘察单位	浙江省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浙江利恩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浙江尚都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一舟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罗细华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洪法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沈清	总监理工程师	董新良
合同工期	360 天		
备注	代建单位：嘉兴技师学院 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内容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帮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建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

施工许可证编号:330411201904180101

建设单位:嘉兴市教育局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俞荣华

工程名称:嘉兴技师学院实训楼新建工程(二期)

建设地点:省嘉兴市南湖区文昌路1848号

建筑工程项目明细表					
名称	建筑面积/长度(平方米/米)			层数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嘉兴技师学院实训楼新建工程(二期)	7118.43	7118.43	0	5	0
总建筑面积:7118.43 地上建筑面积: 7118.43 地下建筑面积: 0					
备注:					



注意事项

- 1、本附件根据需要随《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一并核发
- 2、本附件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同时使用方可有效